

## 供销社大院里长大的孩子

□ 韩国栋

我家与供销社有缘，这缘份起始于我的父辈。据我家《家谱》记载，我家原是清代乾隆晚期从山西来到土默川“跑青牛犊”的客籍农民，即春来冬归，后来逐渐定居，在察素齐从事商业活动。大约同治年间，在察素齐镇倘不浪街（今土左旗星光巷）购买旧大院一处，经营油坊、粉坊、糖坊。刚开始属于小作坊性质，后来到了光绪年间，曾祖父韩兴玉有了资本后，扩大经营范围，从单一的作坊拓展到粮食收购等业务。同时，在察素齐又购买了商铺及几处旧宅，字号为“万兴玉”（即今天土左旗人民电影院往西园走的清代商铺）。到清朝光绪末年，曾祖父的商行已开始用票号使用汇票，与客户用汇票进行业务决算。清光绪二十七年（1907年），贻谷官卖蒙地时，“万兴玉”商行在只几梁、察素齐等处买地400多亩，在西园子与蒙古相与（生意伙伴）租地200多亩，用自己种下的绿豆、高粱、土豆、胡麻等做原料，经营油坊、粉坊、糖坊。当时“万兴玉”商行加工出的胡麻油晶莹剔透，香味四溢，是当地人民喜爱的食品；粉坊的粉条最具特点，有韧性，做烩菜时耐烩、有筋头，深受乡亲们的欢迎；糖坊制作的糖色是人们喜

爱的炒菜原料；麻糖则是大人、小孩都喜爱的食材。一时间“万兴玉”商行的产品远近闻名，商行也由家族式经营，扩大到雇工经营，各类作坊也初具规模。

这一时期，曾祖父除了自家开展农业种植外，还大量的收购、囤积粮食，遇到灾年开仓放粮，丰年后再收取一定的利息。他与当地的蒙古族、回族商户结成相与，用蒙古族相与的土地为商行提供原料，将粉浆、粉渣提供给回族相与饲养牲畜，很快赚得盆满钵满，成了察素齐的大户人家。随着资产的增加，在察素齐镇购买了商铺及商住一体的两个大院，还有两个从事粉条制作、榨油、制糖的加工坊。据说，在老归绥的陆成行还占有股份，由我的二爷爷及他的儿子与我的三大爷韩三秃进行具体商务活动。

1931年，曾祖父去世后，我的爷爷兄弟三人开始分家。当时分得非常轻松，我的大爷爷韩喜马分到了商行及东院，二爷爷韩喜骡分到了商铺和西院，我爷爷韩善茂继承了星光巷的老宅。分家后不久，大爷爷、二爷爷处理掉宅院及商铺，转向了其他行业，我的爷爷韩善茂当时绕着院子走了一圈又一圈，决